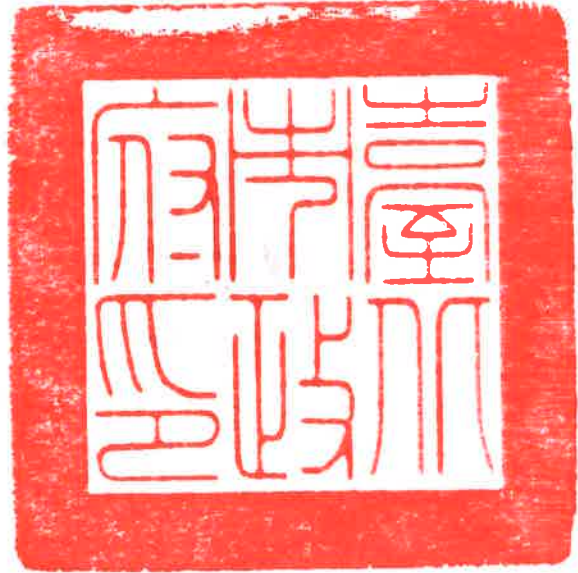


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030854241號  
附件：計畫書圖各1份



主旨：核定公告本市都市計畫「擬定臺北市萬華區萬大段二小段570-4地號等捷運系統用地及第三種住宅區細部計畫案」計畫書圖，並自110年10月30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110年3月2日北市畫會一字第1103000669號函。
- 二、都市計畫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詳如都市計畫書、圖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(無附件，計畫書圖置於本府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)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刊登本府公報(無附件)。

# 市長 柯文哲